关于收回虹口区保定路 230 号地块 土地使用权的审核意见

上海市虹口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:

你局《关于收回保定路 230 号土地使用权审核意见的请示》收悉。

经查,该地块为上海市中西医结合医院扩大用地,四至范围为:东至天津市人民政府驻上海办事处、南至长阳路、西至保定路、北至虹旭豪苑,国有土地面积530.4平方米。

另查,区发改委以虹发改投(2013)24号文批准可行性研究报告,且你局已以沪虹规土许地[2013]第6号文核发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,核定该建设项目用地范围。

现经审核,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第五十八条第一款、《上海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实施细则》的规定,在房屋被依法征收的同时,收回国有土地 530.4 平方米使用权(内含规划道路面积 142.6 平方米)。

抄送: 区房管局、区房屋征收机构

上海市虹口区人民政府

2013年5月28日印发